**浙江康复医院**

**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确认书号：浙财采确【2019】37381号，37417号

采购编号：ZJXL-MZKF-201904

采 购 人：浙江康复医院

代理机构：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采购说明 8

2招标文件 8

3投标文件 9

4投标文件的提交 10

5开标、评标及定标 11

6其他 14

第二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6

1项目背景和介绍 16

2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6

3本项目核心产品 32

4强制采购 32

第三章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34

1交货期 34

2交货地址 34

3保存和运输要求 34

4安装和调试 34

5验收标准 34

6质保期 34

7履约保证金 34

8付款方式 34

9售后服务 34

10合同履行 34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5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35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40

1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40

2投标文件组成 40

3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42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1

1总则 61

2评标组织 61

3评标程序和内容 61

4投标文件的审查 61

5评分细则 63

6.评标报告 66

**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康复医院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采购的**

#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康复医院委托，就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JXL-MZKF-201904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最高限价 | 简要技术要求描述 | 备注 |
| 1 | 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进口） | 批 | 1 | 455(万元) | 455(万元) | 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要求：

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

2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

3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报名、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地址、方式、售价：**

1.报名/发售时间：2019年8月15 日至2019年8月22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2.报名/发售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院内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标书售价(元)：每本500（售后不退）

4.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5.获取方式：

（1）现场报名：现场报名时携带供应商报名表，并现场交纳标书费（可现金支付）。

（2）网上报名：将供应商报名表扫描件和标书费缴费凭证发送至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邮箱（ZJXL85024997@163.com）。

6.标书费收款账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华浙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331066090018170036304

**六.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9月4日 14:00。

**七.投标****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院内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八.开标时间****：**2019年9月4日 14:00。

**九.开标****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院内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其他事项：**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采购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对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优惠扶持；

（2）根据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凡提供的产品主体有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享技术分加分，具体详见评分细则。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

（3）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本项目可采购进口产品，同时允许国产产品前来投标。

4.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投标人仍可继续报名（开标前1个工作日不再受理报名）。

## 十一.联系方式：

1、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名、招标文件咨询联系人：**陈宏卿

联系电话：0571-87967630

 **开评标、中标通知书、合同签订联系人：**胡校芳 葛长英

联系电话：0571-87967630

传真：0571-85024997

**财务咨询（磋商文件费、发票）联系人：张会计**

联系电话：18905813512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

2.采购人：浙江康复医院

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439865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观音塘路103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传真：0571-87056984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37号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浙江康复医院联系人：夏老师联系电话：0571-86439865地址：杭州市江干区观音塘路103号 |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浙江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联系人：陈宏卿电话：0571-87967630 |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详见招标公告 |
|  | 分包或转包 | 1.本项目不得分包。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 |
|  |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及密封要求 |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要求编制、签署、盖章、装订、密封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提供目录。将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份文件分别装订、分别密封，并在外包装封皮上注明：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名称，授权委托人签名。投标文件均应胶装。 |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纸质版：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各五份2.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内容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已盖章签字）一致，PDF格式，U盘存储。不一致的，以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U盘随报价文件一并密封） |
|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 履约保证金 | 1.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价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2.履约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届满，确认投标人无违约行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  | 投标文件的接收 |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1.未密封的投标文件；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4.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
|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公告在招标公告的相同媒体发布，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后主动来我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落标人领取未中标通知书。 |
|  | 现场踏勘 | 无 |
|  | 样品或演示 | 无 |
|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日；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并保存；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标准认定：按照处罚机关所在地较大金额罚款标准进行认定。6.若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计算报价分。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1）《中小企业声明函》；（2）已正式加入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库的页面查询结果截图。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以上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 |
|  | 是否进口产品 | 进口产品，国产产品也可投标 |
|  | 投标人注册 | 潜在投标人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投标人注册要求或咨询政采云客服（400-881-7190），**中标投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的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的80 %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支付账号同标书费支付账号。 |
|  | 招标文件询疑 |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 质疑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起算日期：1.对采购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截止日之后报名的投标人，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截止日起计算）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递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被质疑人将不予接受、答复。采取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邮件注明的收件人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采取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人应当取得被质疑人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被质疑人。被质疑人可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受理单位：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理人：姚工电话：0571-87967630传真：0571-85024997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8号 |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联系人：倪老师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传真：0571-87056984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37号 |
|  | 其他事项 | 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省采购成本，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若放弃参加投标的，请在开标前1天12:00之前以书面形式（电子扫描件、传真或书面送达，加盖单位公章，电子扫描件、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以便代理机构决定是否申请抽取专家。 |
|  | 解释顺序 | 招标文件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符之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最终解释权。 |

# 1采购说明

#### 1.1采购法律依据

本次采购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

**定义**

（一）“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投标人”、“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四）“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五）“采购人”系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指应当实质性响应的内容或条款，“▲”为重要条款。

（七）“废标”系指整个采购活动无效，当时的招标、开标、评标工作不得再继续，应予废标，即便确定了中标人，中标也无效。

（八）“无效标”系指某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其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认定为无效。

（九）“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的投标文件（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有序号的章等印鉴）。

#### 1.2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 1.3对投标人的限制及委托有关说明

1.3.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1.3.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4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 2招标文件

###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招标补充文件（如有）等组成。

### 2.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代理机构逾期不再受理疑点澄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作为投标依据)。

2.2.2在投标截止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4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逾期未确认视为已收到。

2.2.5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6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投标文件

###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 3.2投标文件的编制

3.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资格、商务资料和技术参数资料，对招标文件中的各个项目给予实质性答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对其投标的评定。投标文件统一采用汉语言文字，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3.2.2投标人应按照上述第3.2.1条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提出的要求编写。

3.2.3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明确响应。

3.2.4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2.5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

3.2.6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7投标文件编制、签署、盖章、装订及密封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8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若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3.2.9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3.3报价要求

3.3.1投标报价：设备、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装卸、运输，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检测，培训、保修等通过验收直至交付使用单位，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履约验收费用均包含在总价之中。

3.3.2投标人对所投标项的货物必须按采购数量全部进行报价。

3.3.3每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3.4投标人的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顺序编制。

3.3.5投标报价明细表应按不同费用类别分类填写，详见投标文件附件格式。

3.3.6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该批货物可办理免税，投标报价应以免税价为投标价。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办理免税相关手续。

### 3.4投标有效期

3.4.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3.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4.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

## 4投标文件的提交

### 4.1投标文件的标记、装订及密封

4.1.1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 4.2投标截止时间及截止时间的变更

4.2.1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提交截止时间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送达指定的投标文件提交地点，逾期送达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4.2.2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同时在招标公告同媒体公告。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通知，逾期未确认视为已收到通知。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 4.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4.3.2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密封物上标明修改字样），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4.3.3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4.3.4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人撤回投标时，必须随后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正式文件。

### 4.4投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4.4.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由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修正报价，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开标、评标及定标

### 5.1开标

（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的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且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密封在标书里，开标时查验符合要求也可以）。（供应商代表因故未参加开标、评审活动或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开标、评审程序继续进行，事后不得要求补办相关现场确认手续，也不得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还原或重复履行相关工作义务，但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补签《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3）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现场接收投标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按规定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请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4）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5）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含开标<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下同）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

（6）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进行查验、核实。资格审查不通过的，不再进行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评审。

（7）对资格审查通过的商务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标地点，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8）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总得分情况。

（9）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标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符合性、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0）评标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投标人的资信和技术及报价的评审总得分与排序。

### 5.2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标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根据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5.3审查内容

**5.3.1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5.3.1.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5.3.1.2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5.3.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果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实质性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 5.4评标

5.4.1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独立、审慎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评标，不受任何倾向性和引导性言行的影响；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扰、影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5.4.2评标组织

5.4.2.1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5.4.2.2评标委员会在成员之中（除采购人代表）可推荐一名组长，主持评标工作，集各成员意见，使整个评标工作有序有效地进行。

5.4.3评标纪律

5.4.3.1开标、评标过程由监督人全过程监督，整个评标过程应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不得泄露任何评标信息。

5.4.3.2评标委员会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规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属于实质性负偏离或符合无效投标情形的，应当询问投标人代表，并允许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和撤回。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5.4.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5.5评标流程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流程是：

评标委员会推荐组长—符合性审查—资信部分评审打分—商务、技术部分评审打分—公布资信、技术总得分—公开唱投标报价—报价文件审查、计算报价得分—编写评标报告，并签署—宣布评标结果。

### 5.6评标报告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 5.7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

### 5.8评标过程保密

5.8.1评标过程中凡是与投标文件评标和比较、中标成交投标人推荐等评标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标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5.8.2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的任何违法违规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9中标条件

5.9.1通过资格审查的。

5.9.2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5.9.3有良好的合同执行能力和售后服务承诺。

5.9.4采购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综合评分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并不是中标的保证。

### 5.10定标办法

5.10.1定标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原则上应确定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但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规定，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

（1）排名第一的候选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2）经质疑，采购组织机构审查确认因排名第一的候选投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5.10.2采购人在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的，应当在确定前向财政部门报告说明。

5.10.3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标结果。

### 5.11落标解释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 5.12中标公告

5.12.1定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布中标结果，同日，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5.12.2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5.13签订合同

5.13.1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不超过30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13.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5.13.3拒签合同的责任：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14关于要求原厂商授权的说明

招标文件中如有要求投标人提供原厂商授权的，建议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供。也可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后向采购人提供。如原厂商无故不予授权，在中标人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后，可以不需该授权文件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但对此应在合同的验收、结算和违约责任中补充增加相应的制约性条款。

## 6其他

### 6.1合同履约考核

采购人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对中标人进行履行合同考核和验收，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降低配置、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及投标文件有关承诺的，一经查实，将提请采购人不退还履约保证金，终止合同，并上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给予网上通报，禁止其在1至3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6.2质疑

6.2.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上述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2.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6.2.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6.2.4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6.2.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 6.3投诉

6.3.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6.3.2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3.3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6.3.4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6.3.5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第二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1项目背景和介绍

1.1 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规范，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1.2行业标准及规范，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1.3其他相关标准。

## 2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浙江康复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要求** | **备注** |
| 一 | **脉动真空灭菌器 数量：2台**  |  |
| 1 | **适用于:**对耐热、耐湿物品的灭菌处理。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单台灭菌室有效容积≥1200L，必需具有国家压力容器设计许可证及制造许可证。 |  |
| ★2.2 | 主体结构内置全自动蒸汽发生器，蒸汽额定工作压力≤0.23MPA，最大蒸汽量≤50kg/cycle,和用水量≤280kg/cycle，蒸汽发生器带动灭菌器升温时间≤15分钟。 |  |
| 2.3 | 密封门 双门通道型、自动门，带有压力安全联锁装置、双门互锁以保证清洁区与无菌区的有效隔离。门板必须带保温层。门板SUS304不锈钢，加强筋Q245R碳钢，门板背面焊接加强筋，加强筋数量≥2个，全过程自动完成。 |  |
| 2.4 | 材质：主要材质SUS304不锈钢,≥8mm。门板不锈钢≥10mm。 |  |
| 2.5 | 焊接工艺：全自动焊接机器人焊接；氩气保护。 |  |
| 2.6 | 主体保温：灭菌器主体和密封门必须有良好保温措施，其表层温度不得高于45℃；保湿材料岩棉，厚度≥60mm 。 |  |
| 2.7 | 温度检测：内室检测必须有两个测温探头，双芯pt100，保证灭菌温度的准确性。 |  |
| 2.8 | 程序选择：必须具有多套灭菌程序（织物程序、器械程序、液体程序、BD实验、自定义等程序）和功能测试程序，并根据需要可以选择应用，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改变工作参数。 |  |
| 2.9 | 安全保护：压力安全联锁装置，门只有关闭到位，电源才能接通加热产生蒸汽；内室有正压或负压压力，门无法打开。双门互锁。门板采用压缩气密封。故障报警。 |  |
| 2.10 | 管路要求：管路连接采用焊接方式、卫生级优质304不锈钢管路、内外抛光卡箍式连接方式；管路需有良好的保温措施。 |  |
| 2.11 | 主要控制元件：原装进口气动阀和电磁阀。压力控制器，继电器选用性能可靠的品牌（选用原装进口或其在国内独资企业生产）。全部阀门采用400百万次无故障气动阀（选用原装进口气动阀门）。采用双极真空泵。原装进口压力变送器。 |  |
| ★2.12 | 控制系统：PLC采用进口芯片，可实现与同厂家追溯系统的无缝连接，真彩触摸屏操作，操作员、管理员分别有不同的权限对设备进行操作 。 |  |
| 2.13 | 降噪系统：节水降噪装置。 |  |
| 2.14 | 记录方式：触摸屏记录：相关报警信息存储在触摸屏中，可随时查看；喷墨打印机记录：设备配置的监控电脑将程序运行中参数永久保存。  |  |
| 2.15 | 记录内容：灭菌过程参数：灭菌过程的温度、压力、时间、过程阶段、预置参数等均保存在监控电脑上。  |  |
| 2.16 | 信息接口：无条件免费开放通讯接口，用于供应室追溯系统的信息读取，自动传输数据给信息质量追溯系统。 |  |
| 2.17 | 程序设置：灭菌类程序：织物、器械、液体、自定义测试类程序：BD、泄露测试及辅助程序。 |  |
| 2.18 | 程序运行时间： 标准循环≤55分钟。 |  |
| 2.19 | 脉动次数： 0～99次可设。 |  |
| 2.20 | 灭菌温度： 105～138℃可设。  |  |
| 2.21 | 灭菌时间： 0～999分钟可设。  |  |
| 2.22 | 干燥时间： 0～999分钟可设。  |  |
| 2.23 | 工作电源额定功率:≤54kw。 |  |
| 2.24 | 外形尺寸：≤1840x1380x1894mm  |  |
| 2.25 | 标准配置：每台主机必须配置：不锈钢消毒车1辆，外搬运车2辆，橡胶压缩气管、快插接头1套。 |  |
| 2.26 | 脉动真空灭菌器含部分的计量检测：压力容器安装告知与使用证的办理。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二** | **低温过氧化氢灭菌器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不能采用湿热法灭菌的腔镜、管路及软式内镜等器械的灭菌。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内腔有效装载容积及腔体构造：内腔有效装载容积≥50L ，采用矩形设计，最大程度满足可装载空间，数据来源提供厂家技术白皮书证明。 |  |
| ★2.2 | 灭菌循环：设备需满足≥3个灭菌模式：非管腔循环，灭菌时间≤ 30分钟；软镜循环，灭菌时间≤ 42分钟；管腔循环，灭菌时间 ≤ 60分钟。（提供原厂datasheet）。 |  |
| 2.3 | 装载方式及容量：可碰壁装载， 单锅次可装载不少于10根管腔内镜（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4 | 一体化设计：主机配置专用可移动柜式车，可存储专用耗材。 |  |
| 2.4 | 灭菌方法：采用液态过氧化氢进行加温并注入灭菌腔后产生雾态过氧化氢气体进行器械灭菌。 |  |
| 2.6 | 工作温度：≤55℃。 |  |
| 2.7 | 去残留过程：采用抽真空及快速催化器帮助过氧化氢气体的去除及分解，形成水分子及氧气。 |  |
| 2.8 | 灭菌剂浓度：灭菌剂（过氧化氢液体）浓度不超过60%。 |  |
| 2.9 | 灭菌循环浓度：每个灭菌循环灭菌浓度固定，并有效保障每个灭菌循环的安全及有效性。 |  |
| 2.10 | 灭菌剂包装：人体无接触、无挥发；常温保存，无需其他特殊保存条件。 |  |
| 2.11 | 测试方法：嗜热脂肪芽孢杆菌生物监测。 |  |
| ★2.12 | 湿度自检系统：在灭菌剂正式注入腔体前，机器具有全自动检测腔内湿度并帮助排除水份，避免灭菌失败，浪费消耗成本。 |  |
| 2.13 | 程序双重确认：在启动任何一个灭菌循环程序时，可再次进行确认是否开始循环，便于误操作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  |
| 2.14 | 单通道硬式管腔内镜需求：管腔直径 ≤1mm、长度≥400mm；（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15 | 单通道软式内镜（带有光纤）需求: 单通道软镜直径≤1mm、长度≥900mm，（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16 | 双通道硬式管腔内镜需求：管腔镜直径≤1mm、长度≥400mm（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17 | 双通道软式内镜（带有光纤）需求: 双通道软镜直径≤1mm、长度≥900mm和 直径≤1mm、长度≥700mm（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18 | 三通道硬式管腔内镜需求：管腔镜直径≤1.5mm、长度 ≤300mm; 管腔镜直径≤2.0mm、长度 ≤ 400mm; 管腔镜直径≤3mm、长度 ≤400mm（提供FDA或原厂datasheet）。 |  |
| 2.19 | 操作及显示系统:PC控制系统，触摸彩色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循环模式及剩余时间和相关灭菌参数。 |  |
| 2.20 | USB接口:设备外测壁自带USB接口，便于随时数据上传及下载。 |  |
| 2.21 | 数字网络化技术:可将具体装载物品信息输入设备，灭菌终端可与医院HIS系统、个人电脑及器械追溯系统实现无缝连接、数据网络化共享与传输实时监控设备运转情况，并具备提供任何灭菌批次的可追溯信息的网络。 |  |
| 2.22 | 打印记录:可自动电脑打印提供每个灭菌周期的实时（≤30秒一次）临界参数如舱内压、温度和灭菌时间等灭菌参数和故障显示的信息记录。 |  |
| ▲2.23 | 灭菌兼容证明:提供以下五个品牌（STORS、奥林巴斯、狼牌、史赛克、Pentax）中至少三个的腔镜器械厂家出具的器械灭菌验证报告。 |  |
| 2.24 | 国际认证:具备FDA认证或CE认证。 |  |
| 2.25 | 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检测资质的设备检测报告，检测项目包括《模拟现场实验》、《金属腐蚀性实验》、《毒理学安全性检测》等。 |  |
| ★2.26 | 配置低温过氧化氢快速生物阅读器及过氧化氢浓度超标报警装置各一台，其中过氧化氢快速生物阅读器出结果时间≤30分钟。便于灭菌设备处理结果的快速检测放行及对过氧化氢气体进行实时监测，浓度超标报警。 |  |
| 2.27 | 电源：AC220V，≤10KW。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三** | **快速清洗消毒机 数量：2台**  |  |
| 1. | **适用范围：**对手术器械、麻醉呼吸管道、换药碗等进行清洗、消毒、上油及干燥处理。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观察窗：装卸双门提供大尺寸钢化玻璃观察窗。 |  |
| 2.2 | 装载高度：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距地≤760mm。 |  |
| 2.3 | 腔体密封圈：需要配置密封圈，防止水与水汽外泄。 |  |
| 2.4 | 装载量：有效容积≥260升。 |  |
| ★2.5 | 清洗时间：快速手术器械清洗程序全程（包括干燥时间）不超过30分钟，无需额外添置加热水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2.6 | 加热方式：电加热。 |  |
| 2.7 | 控制方式：全自动微机控制。 |  |
| ▲2.8 | 显示方式：5.7”及以上彩色液晶触摸屏一个，用全屏颜色和倒计时显示工作阶段和剩余时间（需提供技术白皮书证明）。 |  |
| 2.9 | 内腔材质：采用优质耐酸、耐碱、耐腐蚀不锈钢。 |  |
| 2.10 | 工作流程：预清洗、清洗（加酶）、漂洗（上油）、干燥。 |  |
| 2.11 | 清洗消毒程序：不少于4个可调循环，可自编程序。 |  |
| ★2.12 | 清洗泵输出功率≥3马力。 |  |
| ★2.13 | 具备污水排放冷却系统，污水排放温度不高于60°C。 |  |
| ▲2.14 | 信息接口预留：USB接口至少1个，位于装载端操作面板上，局域网网线接口至少1个。 |  |
| 2.15 | 打印机：可选择装或卸侧，卷轴纸、打印报告可选。 |  |
| 2.16 | 高精密耗材注入泵：腔内不少于3个高精密耗材注入泵，带有电子流量计。 |  |
| 2.17 | 安全参数：故障报警、自动故障诊断系统、门未关好不能启动程序、清洗消毒失误时清洁区侧门不能打开、双门互锁 （不能同时打开）。 |  |
| ★2.18 | 进水方式：清洗架/篮筐进水方式为底部进水（提供实物照片证明），用水压密封，无机械损耗，防止侧漏。 |  |
| ▲2.19 | 干燥方式：四向烘干风路，顶部有大尺寸通风盘，同时通过舱体、上下喷臂与清洗架喷臂进行快速干燥。 |  |
| 2.20 | 电源：AC 380V 50HZ，功率≤15KW。 |  |
| 2.21 | 配置：双门快速清洗消毒机主机2台，3层清洗架2个，清洗篮筐24个。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四** | **追溯系统 数量：1套**  |  |
| 1. | **适用于：**医院消毒供应追溯管理，记录清洗消毒信息，审核清洗消毒质量。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回收 集中登记无菌包回收情况，对器械异常进行登记（包括丢失、报损器械），采用网篮进行分类清点，网篮牌进行追溯匹配；手术器械包通过绑定网篮牌进行追溯，可记录手术器械包使用次数；\*记录加急包，回收时可以看到配包图片。 |  |
| 2.2 | 外来器械包管理 实现对外来器械包回收、配包管理，录入外来器械包基本信息并记录是否包含植入物；\*可加急，有返洗记录。 |  |
| 2.3 | 清洗 通过网篮牌匹配清洗消毒设备，记录每个清洗网篮及对应的清洗设备的清洗情况；包括机器清洗与人工清洗。 |  |
| 2.4 | 配包审核、打印标签、条码 对配包结果进行审核，记录审核结果、审核人、审核时间；配包审核合格后完成配包并打印无菌包唯一性编码标签；标签及条码包含如下信息：包名称、灭菌日期、有效日期、配包人、审核人，并可与计算机系统关联查询；不合格包统计，不合格原因及统计。 |  |
| 2.5 | 外消包管理 \*支持回收，清洗，配包，灭菌，发放全流程管理。 |  |
| 2.6 | 报表管理 报表信息包括：1、工作量统计（回收、清洗消毒、配包、灭菌、发放等）2、外来器械包管理及统计3、科室申领、发放统计4、丢失器械/器械报损统计5、异常无菌包状态统计6、无菌物品成本核算统计7、出入库及无菌包有效期管理8、\*不合格包统计9、\*灭菌不合格统计10、\*设备维护数据记录。 |  |
| 2.7 | 无菌包追溯 通过无菌包条码追溯无菌包整体流程日志，包括回收、清洗消毒、配包、灭菌、发放和使用，对存在修正、操作失误的保存操作痕迹；同时，反向追溯清洗、灭菌批次，同一批次其他无菌包信息。 |  |
| 2.8 | 患者信息追溯 通过患者唯一编码追溯患者就诊期间所使用的所有无菌包信息。 |  |
| 2.9 | 设备追溯 通过设备锅次、锅号、批次追溯到设备运行时清洗消毒、灭菌的器械、无菌包信息。 |  |
| 2.10 | 数据库 同时支持SQL / ORACLE两种数据库。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五** | **酸性氧化电位水 数量：1台**  |  |
| 1. | 弱酸性（中性）氧化电位水生成装置，适用于供应中心设备消毒。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电压AC220-240V 50/60HZ。 |  |
| 2.2 | 功率≤120W。 |  |
| 2.3 | 氧化电位水生成量≥4升/分钟，每小时出氧化电位水≥240升。 |  |
| ★2.4 | 有效氯的浓度：50-80 mg/L。 |  |
| 2.5 | 酸碱度（PH）：2.8-5.5可调。 |  |
| ★2.6 | 还原电位（ORP）：850-1200 mv。 |  |
| ★2.7 | 根据用户的需求指标范围内任意调节有效氯、PH、ORP。 |  |
| 2.8 | 无隔膜的电解槽，无需更换离子交换膜，使用寿命≥4000小时。 |  |
| 2.9 | 自动调节有效氯、PH、ORP并实进显示ORP 、PH值理化指标。 |  |
| 2.10 | 只出酸性氧化电位水，不出碱性氧化电位水，电解质循环使用功能。 |  |
| 2.11 | 安装电解质自动供给装置，可连续运行24小时。 |  |
| 2.12 | 自动检测故障报警显示功能，设备自我保护停止运行功能。 |  |
| 2.13 | 多种智能自动化运行模式，实现无人化操作。 |  |
| ★2.14 | 生成氧化电位水开放时保质72小时，密闭可保存12个月。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六** | **双门医用干燥柜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能快速满足器械和物品灭菌前的彻底干燥，同时方便需要包装灭菌的器械包装灭菌。包括一些特殊器械和物品：如麻醉呼吸管道、湿化瓶、各类腔镜和常规器械等。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有效容积： ≥500L。 |  |
| 2.2 | 内部风道循环，节约时间、节约能源。 |  |
| 2.3 | 1、一次装载７个置物架或置物篮；2、或30个管状物品可挂在挂钩上进行干燥；3、或42条呼吸麻醉管道；4、或12个呼吸气囊。 |  |
| 2.4 | 1、耐高温器械运行时间：≤25分钟；2、不耐高温器械运行时间：≤40分钟；3、根据自定义模式，时间可调。 |  |
| 2.5 | 双门通道型、双门可实现互锁，双层钢化玻璃门结构 。 |  |
| 2.6 | 微动开关检测，电磁铁互锁。 |  |
| 2.7 | PTC电加热器,升温速度快。 |  |
| 2.8 | 4个加热器。 |  |
| 2.9 | 3个风机。 |  |
| 2.10 | 设备具有自我诊断功能(如：温度传感器异常、自动过升防止功能、温度上偏差报警功能)、过升防止器、漏电断路器等，保证了设备使用的安全性。 |  |
| 2.11 | 内胆采用镜面304不锈钢，外壳采用碳钢喷塑。 |  |
| 2.12 | 表面温度小于45℃。 |  |
| 2.13 | 采用双层结构，玻璃纤维棉保温。 |  |
| 2.14 | 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0.3 um。 |  |
| 2.15 | 电源：AC 380V 50HZ，功率≤10KW。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七** | **医用真空干燥柜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对外科手术器械、玻璃器皿、呼吸治疗物品进行干燥处理，特别适用于不耐高温的热敏性器械及细长高精密的管腔类器械，主要用于医疗器械和物品灭菌前的彻底干燥，方便器械包装灭菌。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设备底部配有4个万向轮，方便移动。  |  |
| 2.2 | 设备舱体应该具有透明观察窗，可以实时观察器械干燥的情况。 |  |
| ★2.3 | 总容积≥100L，具备两个相互独立的舱体，每个舱体都可以独立自动运行干燥程序，每个舱体容积≥50L。 |  |
| 2.4 | 舱体深度≥700mm，以便于干燥较长的器械。 |  |
| 2.5 | 舱体结构方型舱体，舱体材质为铝合金，具有优越的温度传导性能。 |  |
| 2.6 | 外壳采用SUS304不锈钢拉丝板折弯焊接成型，适合于消毒供应中心整体风格，易于清洁与维护。 |  |
| 2.7 | 设备应有空气过滤装置，过滤精度0.3um或更优，可实现新风干燥。 |  |
| 2.8 | 单个舱体至少配置2个网状结构的SUS304不锈钢篮筐，网状结构不易存水，篮筐尺寸应不小于308\*690\*60mm（两层的尺寸），以便于放置更多的器械。也可选配其他规格的篮筐。 |  |
| 2.9 | 进口品牌PLC作为主控制器而非厂家自制的微电脑控制器（要求提供PLC原厂说明书及对应型号的CE认证）。 |  |
| 2.10 | 系统具有定时、智能、自定义三大类程序；定时程序≥9个，智能程序≥1个，自定义程序≥5个。提供国家级软件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实产品具有上述多种干燥程序。 |  |
| 2.11 | 温度传感器的显示精度要求为0.1℃或更优。 |  |
| 2.12 | 采用进口品牌压力变送器，压力变送器的显示精度要求为0.1KPa或更优。 |  |
| 2.13 | 采用进口品牌电源，具有宽电压AC85-264V设计，可有效避免客户电源波动造成的性能差异。（提供CE认证）。 |  |
| 2.14 | 管理系统应设置有三级权限，能够更好的控制设备的正常运行。 |  |
| 2.15 | 为了保证系统的稳定性，系统应具备不少于6个中间继电器（额定容量不小于250VAC 5A），且继电器应采用进口品牌。  |  |
| ★2.16 | 有物联网对接模块，可以远程进行维护支持。 |  |
| 2.17 | 为了实现设备在运行全过程中对于负压的全程实时精确采集及压力变送器长期使用的稳定，量程应选用绝压0-1Bar。 |  |
| 2.18 |  外形尺寸要求：宽度≤540mm；高度≤1540mm。 |  |
| 2.19 | 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主管部门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以证实制造商所提供设备具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 |  |
| 2.20 | 提供设备制造厂家的ISO9001和ISO13485认证证书，提供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
| 2.21 | 电源要求：AC220±22V 功率≤3KW。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八** | **水处理系统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医疗科室用水点提供纯水。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原水压力：0.2-0.4MPa（0.3MPa最佳 ）。 |  |
| 2.2 | 原水流量：≥3.0T/H。 |  |
| 2.3 | 原水硬度：≤8 mmol/L。 |  |
| 2.4 | 原水进水温度：5～35℃ （25℃ 最佳）。 |  |
| ★2.5 | 纯水产量：≥500L/H（25℃）。 |  |
| ★2.6 | 纯水水质：电导率≤15us/cm（25℃）符合消毒供应中心用水规范。 |  |
| 2.7 | 设备电源：AC 380V/50Hz （三相五线制）。 |  |
| 2.8 | 设备功率：≤4KW。 |  |
| 2.9 | 设备工作环境温度： 2～45℃。 |  |
| 2.10 | 设备离子去除率：≥99% 。 |  |
| 2.11 | 设备水利用率：≥70%。 |  |
| 2.12 | 设备纯水箱储水量：≥500 L。 |  |
| 2.13 | 设备控制方式： 全自动控制，在线显示电导率。 |  |
| 2.14 | 外观结构形式： 集成一体化不锈钢框架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九** | **超声波清洗机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用仪器、仪表、电子器件、半导体硅片、磁性材料、光学镜片及零配件、涤纶过滤芯、乳胶模具、医疗器械、玻璃品种器皿、几何形状复杂部件的深度清洗，特别对精密器械和带深孔、盲孔、凹凸面、缝隙的器械进行超声清洗。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容积：≥80L。 |  |
| 2.2 | 柜体、内胆等均需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材质。 |  |
| 2.3 | 设备工作频率：40KHZ、80KHZ、130KHZ。 |  |
| 2.4 | 定时器定时范围： 1～60min可调。 |  |
| 2.5 | 工作温度设定： 30℃—60℃。 |  |
| 2.6 | 振荡器为进口，振荡器数量≥26只。 |  |
| ★2.7 | 操作界面具有数码显示，轻触键操作，可设定清洗时间（1～60min），加热温度（30～60℃）和清洗模式。清洗模式可选择三频自动循环清洗，也可选单一频点清洗。 |  |
| 2.8 | 安全保护功能：漏电保护，缺液保护，过压保护，过热保护，负载开路、短路保护。 |  |
| 2.9 | 清洗槽及洗栏材质必须采用304#优质不锈钢，周边嵌入柔性材料防尘降噪。 |  |
| 2.10 | 电源要求：单相220V 50HZ。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十** | **内镜清洗设备 数量：1套**  |  |
| 1 | **适用于：**专为内镜诊疗工作中对内镜清洗消毒的专用设备。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台面主料为特种工程塑料（PMMA），经数次冷热加工塑料成型，面层质薄而坚硬，耐摩擦耐酸碱，光亮平滑，抗菌，易清洗。 |  |
| 2.2 | 固层由塑料碳纤维胶合而成，起到加固台面、承重，安装固定作用；防止迸裂的作用，防止台面长期使用变形。 |  |
| 2.3 | 台面支架选用全优质镜面不锈钢。 |  |
| 2.4 | 单方槽长≤660mm×宽770mm；双方槽长≤1320mm×宽770mm；角方槽长≤760mm×宽770mm。设备整体总高度≤1780mm。 |  |
| 2.5 | 背板、功能面板及灯箱，整体造型结构可按功能作用形成分体组合，便于设备的检修保养，搬迁和功能升级之用。 |  |
| 2.6 | 防水柜门，宝石蓝钢化彩晶玻璃柜门。 |  |
| 2.7 | 自动注流器 严格按国家卫生部2004年颁布的《内镜清洗消毒操作规范（2004版）》的标准，使用流动水，隐藏式设计，采用国际标准做法。工作表面清洁洁净，水注流系统可直接将净化后纯净水注入内镜，避免二次污染。能尽量使工作人员避免误操作，注流器高水压，低流量，适合不同管径内镜；脉冲冲洗提高清洗效果；清洗步骤完成可直接排出余水，故障维修简易快捷，使用成本低，真正体现人性化设计。 |  |
| 2.8 | 高压供水器，电压：12V，电流：6A，水压：0.42Mpa，流量：5.0L/min，功率：≤65W。 |  |
| 2.9 | 专用水处理器，活性碳多层式渗透1um高精过滤，净化水质更保证内镜清洗安全，勿需常更换滤芯。 |  |
| 2.10 | 专用空气压缩机，工作方式：采用低噪音无油气泵，电压：AC220V，50Hz，电流≤5A，功率：≤550W，产气量：40L/min(0.4Mpa)，最大产气压力：0.7 Mpa，噪音＜58db，压力稳定，连接气枪使用，具有良好的吹干排气效果。 |  |
| 2.11 | 内镜烘干机，对内窥镜管壁内水分进行干燥，可避免因与水接触受潮长菌的现象发生。 |  |
| 2.12 | 高压水枪，特别针对硬镜不同径口清洗，可提供8种不同口径枪头，可调节水流量、水压、水冲力，设有专用安全防震环，避免管路不畅，高压水冲破内镜管壁。 |  |
| 2.13 | 微电脑控制器，整体的设计简洁明快、不占用用操作空间。所有主要部件采用隐蔽方式布置，简便而功效强大。 |  |
| 2.14 | 戊二醛气体解析器，消毒液散发出的气体，经由专门的泵抽出，进行分解，最后将残留物排进下水道，而非将其排入空气中，有效的保护了环境。 |  |
| 2.15 | 专用水龙头，通过改进款式，并进行多层防腐处理，可以承受数年高酸碱恶劣环境的考验，管路同进具有耐腐蚀功能。 |  |
| 2.16 | 供排水系统，优质PP-R供、排水管路。 |  |
| 2.17 | 方槽盖，避免消毒液气体外散，减少人员刺激。 |  |
| 2.18 | 超声波，数显控制，具有恒温功能。 |  |
| 2.19 | 快速接头，每槽的每个流程（注液、吸液等）均采用专用接头连接内镜的每个接口，最大化的为用户节约时间。 |  |
| ★2.20 | 配置为嵌入式超声波一台，四个方槽，一个干燥台，具体配置根据实际场地需要。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十一** | **绝缘体检测仪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医院消毒供应中心、手术室、内镜室等科室现场对有源医疗器械进行内外绝缘或通断检测的专用绝缘检测仪器。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显示屏：3.5 寸彩色触摸屏。 |  |
| 2.2 | 输出电压：0~5000V 可调。 |  |
| 2.3 | 高压输出电流：<0.1mA。 |  |
| 2.4 | 平均功耗：≤5W。 |  |
| 2.5 | 输出电压精度：±1%。 |  |
| 2.6 | 高压输出时间：0～20s。 |  |
| 2.7 | 聚合物锂电池：3.7V/10000mAh。 |  |
| 2.8 | 正常工作时间：≥48h。 |  |
| 2.9 | 交流电源：220V±10% 50Hz。 |  |
| 3.0 | 重量：≤3Kg。 |  |
| 3.1 | 外形尺寸：≤395×300×125（长×宽×高）mm。 |  |
| 3.2 | 工作环境温度 5℃～40℃。 |  |
| 3.3 | 工作环境湿度≤80％(不结露)。 |  |
| 3.4 | 存储使用环境温度：5℃～40℃，湿度：≤80%（R.H），大气压力：50kKPa～106kKPa。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十二** | **医用封口机 数量：1台**  |  |
| 1 | **适用于：**纸塑袋的连续封口和参数打印。 |  |
| 2 | **技术功能要求** |  |
| 2.1 | 打印起始边距可调，打印标徽可旋转180°。 |  |
| 2.2 | 字体可选，字距可调，单行打印。 |  |
| 2.3 | 从机身前换色带。 |  |
| ★2.4 | 打印功能可暂停，只保留封口功能。 |  |
| 2.5 | 菜单液晶显示。 |  |
| ★2.6 | 中文或英文等文字显示。 |  |
| 2.7 | 批号可重设，计时、日历内置。 |  |
| 2.8 | 候机时间可调（10-120分钟）。 |  |
| 2.9 | 配置232接口，可连接PC和检测软件参数。 |  |
| ★2.10 | 封口速度：≥10米/分钟。 |  |
| 2.11 | 封口留边：5-30m m。 |  |
| ★2.12 | 封口压缝宽：≤12mm。 |  |
| 2.13 | 封口压缝距被包装物：＞30mm。 |  |
| 2.14 | 封口温度：微电脑控温80-220℃。 |  |
| 2.15 | 电源：220V-240V，50Hz，≤500W。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十三** | **不锈钢设备 数量：1批**  |  |
| 1 | **适用于：**供应室去污区、灭菌区、无菌区手术器械敷料等，清洗、打包、灭菌及存放功能等相关不锈钢器械。 |  |
| 2 | **配置要求** |  |
| 2.1 | 除上述设备以外，需另行配置：污物接收台\*1、接收工作台\*1、双槽污物清洗槽\*3、清洗工作台\*2、立式洗眼器\*1、机械互锁传递窗\*1、高压水枪\*1、高压气枪\*2、小车清洗机\*2、物品下收车\*2、器械检查打包台\*2、干燥物品工作台\*1、器械柜\*3、多功能台\*1、、电动升降传递窗\*1、敷料（包布）检查打包台\*1、不锈钢开架\*2、包布车\*1、发放工作台\*1、篮筐存放架\*4、灭菌篮筐\*112、电动升降传递窗\*1、电动升降互锁双通柜\*1、机械互锁传递窗\*2、敷料柜\*4、电动升降传递窗\*2、库房垫板\*4、机械互锁传递窗\*2、拆包台\*1、无菌物品下送车\*3、带光源放大镜\*1，清洗篮筐\*120，存放篮筐、灭菌篮筐等部分不锈钢设备满足医院需求。 |  |
| 2.2 | 所有设备规格尺寸符合场地要求，一次性无菌物品库房124.78㎡，无菌物品存放241.5㎡，敷料库房100㎡，辅料制作154㎡，检查打包间591㎡，去污区435㎡。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要求** | **备注** |
| 一 | **双人B2型生物安全柜 数量：2台**  |  |
| 1 | **适用于: 使用人员操作过程中对样品、操作者、环境的保护**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气流模式：100%外排，外排风量≥1270m³/小时。 |  |
| 2.2 | 尺寸：整块工作台面,工作室操作长度≥1350mm,外形长度≥1500mm。 |  |
| 2.3 | 过滤：主过滤器采用HEPA类型，截留效率≥99.9995%（对于≥0.12μm颗粒）；工作室洁净等级10级。 |  |
| 2.4 | 在线实时监测并条形码显示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具有过滤器失效声光报警功能，保证安全性。 |  |
| 2.5 | 柜体结构要求：一体成型的304＃不锈钢内壁，双层侧壁形成负压保护 |  |
| 2.6 | 前窗设计：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前窗低度倾角，操作口采用一体化搁手架设计。 |  |
| ★2.7 | 配备压差传感器，真实、实时测量风速。并实时监测操作区温度，能在操作面板上显示出来。  |  |
| 2.8 | 电动前窗，可任意调节高度，无需将头探入操作区可清洁玻璃内侧。 |  |
| 2.9 | 安全性能：具备紫外系统、照明、前窗的连锁系统；具备低风速报警功能；具备前窗位置异位报警功能；具备前窗侧壁扰流系统，可避免泄漏 |  |
| 2.10 | 安全的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1）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落到最底部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更改保护了安全柜的使用，增加了安全柜的使用寿命（2）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落到底部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更加保护了人员的安全。 |  |
| ★2.11 | 外排风机：外排风机须为单向出风交流风机，可以直接安装在房间吊顶中与净化管道对接。 |  |
| 2.12 | 柜内电源：双防水插座设计，插座位于安全柜右侧，操作灵活方便 |  |
| ★2.13 | 安全柜具有紫外灯预约功能，设置后将自动开启紫外灯，灭菌时间结束后自动关闭。 |  |
| ★2.14 | 安全柜顶部配安装符合卫生部关于静配中心规范的活性炭吸附装置**（投标现场提供过滤器材料样品）**且具有寿命显示及报警功能。 |  |
| 2.15 | 安全柜需配置气体外排装置，与净化管道对接排出，并在管道中加装电动密闭阀与安全柜联动控制。 |  |
| 2.16 | 安全柜具备联动控制，能提供进风、排风控制系统与空气净化系统的联动输出信号。 |  |
| 2.17 | 噪音≤65分贝，照度：≥650lx.  |  |
| 2.18 | 产品具有TUV 机构ISO9001质量管理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CE认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2.19 | 电源：≤1800W（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500W）、三孔插座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  |
| 二 | **双人A2型生物安全柜 数量： 4台**  |  |
| 1 | **适用于: 使用人员操作过程中对样品、操作者、环境的保护**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气流模式：A2：30%外排，70%循环 |  |
| 2.2 | 尺寸：整块工作台面,工作室操作长度 ≥1350mm,外形长度≥1500mm |  |
| 2.3 | 过滤：主过滤器采用HEPA类型，截留效率不低于≥99.9995%（对于≥0.12μm颗粒）；工作室洁净等级10级。 |  |
| 2.4 | 在线实时监测并条形码显示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具有过滤器失效声光报警功能，保证安全性。 |  |
| 2.5 | 柜体结构要求：一体成型的304＃不锈钢内壁，双层侧壁形成负压保护 |  |
| 2.6 | 前窗设计：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前窗低度倾角设计，操作口采用一体化搁手架设计。 |  |
| ★2.7 | 配备压差传感器，真实、实时测量风速。并实时监测操作区温度，能在操作面板上显示出来。 |  |
| 2.8 | 电动前窗，可任意调节高度，，无需将头探入操作区就可清洁玻璃内侧。 |  |
| 2.9 | 安全性能：具备紫外线系统、照明、前窗的连锁系统；具备低风速报警功能、前窗位置异位报警功能；具备前窗侧壁扰流系统，可避免泄漏；柜内具有防溅插座。 |  |
| ★2.10 | 安全柜具有紫外灯预约功能，设置后将自动开启紫外灯，灭菌时间结束后自动关闭。 |  |
| ★2.11 | 安全柜顶部配安装符合卫生部关于静配中心规范的活性炭吸附装置（**投标现场提供过滤器材料样品）**且具有寿命显示及报警功能。 |  |
| 2.12 | 安全柜需配置气体外排装置，与净化管道对接排出，并在管道中加装电动密闭阀与安全柜联动控制。 |  |
| 2.13 | 安全柜具备联动控制，能提供进风、排风控制系统与空气净化系统的联动输出信号。 |  |
| 2.14 | 柜内电源：双防水插座设计，插座位于安全柜右侧，操作灵活方便。 |  |
| 2.15 | 噪音≤65分贝，照度：≥650 lx.  |  |
| 2.16 | 产品有良好的品质保证，具有TUV 机构ISO9001质量管理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CE认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2.17 | 电源：≤1800W（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500W）、三孔插座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  |
| 三 | **洁净工作台（TPN配置） 数量： 4台**  |  |
| 1 | **适用于：操作过程中对样品进行保护**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层流方式：水平层流，上进风  |  |
| ★2.2 | 工作区长度≥1700mm，外形长度≥1800mm  |  |
| 2.3 | 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0.3μm颗粒过滤效率为≥99.9995%； |  |
| 2.4 | 数显式控制界面, 轻触键操作, 可实现八档调速和显示风机、照明灯和紫外灯运行状态。 |  |
| ★2.5 | 可设置紫外灯预约开启和关闭, 显示风机、紫外灯、过滤器累计运行时间 |  |
| ★2.6 | 两侧采用嵌入式的钢化玻璃, 方便观察。 |  |
| 2.7 | 工作台面采用一体成型的优质不锈钢,耐腐蚀, 易清洁。 |  |
| 2.8 | 外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配以静电粉末喷涂, 抗腐蚀能力强, 能有效地抑制柜体表面细菌滋生。 |  |
| 2.9 | 万向转动优质脚轮,移动灵活,固定方便可靠。 |  |
| 2.10 | 照明和杀菌系统互锁功能，带备用插座设计，可断电保护功能。 |  |
| 2.11 | 电源：≤500W、10A三孔插座 |  |
| 2.12 | 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2.13 | 标配横杆和挂钩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  |
| 四 | **药品冷藏箱 数量： 1台**  |  |
| 1 | **适用于：对药品、试剂进行冷藏保存**  |  |
| 2 | **技术要求** |  |
| 2.1 | 温度控制范围：2℃～8℃ |  |
| 2.2 | 有效容积：≥1000L  |  |
| 2.3 | 外形尺寸：≥1220×860×1885mm  |  |
| ★2.4 | 压缩机：全封闭型≤245W（要求节能环保型） |  |
| ★2.5 | 蒸发器：铜管翅片式，强制空气冷却，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 |  |
| 2.6 | 除霜方式：循环除霜方式+传感器感知除霜方式 |  |
| 2.7 | 制冷方式：箱内空气强制循环式 |  |
| ★2.8 | 门：带电加热膜钢化玻璃门2扇，有效防止门体凝露，清晰观察箱内物品，保持地面干燥洁净。  |  |
| 2.9 | 搁架：5层10个，多段调节式 |  |
| 2.10 | 报警：高/低温报警，门未关闭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 |  |
| 2.11 | 内设LED照明，高亮节能。 |  |
| 2.12 | 外部材料：喷涂钢板，内部材料：喷涂钢板 |  |
| 2.13 | 温控方式：微电脑控制，数字温度显示，调整增量为0.1℃ |  |
| 2.14 | 具有脚轮，便于机器移动，底角设计固定方便，标配测试孔。 |  |
| 2.15 | 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2.16 | 电源≤10A三孔插座 |  |
| 3 | 商务要求 |  |
| 3.1 | 质保期≥2年,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维修人员接到故障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最迟在24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实施维修。  |  |
| 3.2 | 随机提供操作手册，提供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规程。 |  |
| 3.3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3.4 | 操作和应用培训:对医院操作人员培训设备的使用操作规范、简单故障判断排除、设备保养常识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对医院维修人员培训设备操作使用规范、常见故障判断、维修保养常识、零部件更换步骤及其他注意事项，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及一般故障的迅速排除。 |  |

|  |
| --- |
| 设备数量汇总表 |
| 序号 | 设备 | 单位 | 数量 |
| 1 | 脉动真空灭菌器 | 台 | 2 |
| 2 | 低温过氧化氢灭菌器 | 台 | 1 |
| 3 | 快速清洗消毒机 | 台 | 2 |
| 4 | 追溯系统 | 套 | 1 |
| 5 | 酸性氧化电位水 | 台 | 1 |
| 6 | 双门医用干燥柜 | 台 | 1 |
| 7 | 医用真空干燥柜 | 台 | 1 |
| 8 | 水处理系统 | 台 | 1 |
| 9 | 超声波清洗机 | 台 | 1 |
| 10 | 内镜清洗设备 | 套 | 1 |
| 11 | 绝缘体检测仪 | 台 | 1 |
| 12 | 医用封口机 | 台 | 1 |
| 13 | 不锈钢设备 | 批 | 1 |
| 14 | 双人B2型生物安全柜 | 台 | 2 |
| 15 | 双人A2型生物安全柜 | 台 | 4 |
| 16 | 洁净工作台 | 台 | 4 |
| 17 | 药品冷藏箱 | 台 | 1 |

## 3本项目核心产品

低温灭菌器

## 4强制采购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规定，采购人采购需求范围内的产品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符合要求的产品，否则，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

**特别说明：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为重要条款。**

# 第三章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国产产品要求30日内交货；进口产品要求90日内交货。

## 2交货地址

采购人指定地址。

## 3保存和运输要求

送货至指定地点。

## 4安装和调试

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

## 5验收标准

中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招标货物的供货、运输、检验等。如中标，中标人对中标产品使用的质量、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负全部责任。按浙江康复医院标准验收和确认。

## 6质保期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

## 7履约保证金

##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的20％，发货后凭发货单支付合同总价的30％，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 9售后服务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

## 10合同履行

按相关规定进行合同履约。

**特别说明：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为指引性文件。在合同签订时，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改本合同条款。若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要求的内容相一致，同时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 二、合同金额

2.1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向甲方指定的账户缴纳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银、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6.2履约保证金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确认投标人无违约行为后一周内无息返还。

### 七.、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供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需方的书面同意供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需方同意的分包行为需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八、质保期

8.1 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设备投入运行之日起计

###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

9.2 交货方式：

9.3 交货地点：

### 十、货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 十一、税费

11.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一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三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十三、调试和验收

13.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3.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4.3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七、诉讼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杭州市。

###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8.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8.4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三份(用途)。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鉴证方（盖章）：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鉴证日期：

###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

|  |  |  |  |
| --- | --- | --- | --- |
| 招 标 人 |  | 项目编号 |  |
| 招标项目 |  |
| 序号 | 验收内容 | 合同约定 | 执行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 标 人 | 盖章 |
| 投 标 人 | 盖章 |

注：1、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履约情况。

2、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 1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或内容是投标人的风险。

1.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1.3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1.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应对《技术条款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偏离情况明确作出“偏离”、“无偏离”的应答，并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回答“无偏离”应说明如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没有偏离，回答“偏离”应明确说明哪部分偏离没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1.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按规定被保密保存。

1.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 2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2.1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2）提供最近一次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单位没有纳税记录的，出具在税务机关纳税平台系统零申报纳税的截图或从该系统生成的零申报纳税申报表）；

（3）提供有效的最近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4）投标声明书

（5）投标人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最终以投标截止当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被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并提供至少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本项不作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内容。

（7）提供招标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8）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适用）；

### 2.2报价文件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4）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资料。

### 2.3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的商务文件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2）投标人简介；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已正式加入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库的页面查询结果截图（如有）。

（4）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如有）；

（5）技术条款偏离表（针对招标文件第二章内容逐条填写）；

（6）商务条款偏离表（针对招标文件第三章内容逐条填写）；

（7）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及业绩证明材料（按第六章评分办法要求提供）；

（8）招标文件第六章评分细则中涉及的相关内容描述；

（9）投标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如有）；

（10）投标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

（11）投标产品介绍（其中宣传册、彩页等应与标书装订在一起），投标产品有关证书及投标产品业绩；

（12）设备名称、配置、数量；所投标的设备的完整配置方案，详细列明投标设备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标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明确表述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13）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实施计划，包括供货、验货、安装调试、运行维护等内容；

（14）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

（15）备品备件清单；

（16）培训计划；

（17）项目验收方案，验收后的维护及售后服务方案；

（18）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19）**★**进口产品提供代理证明；

（20）**★**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设备）

（21）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技术文件或说明。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证照均应有效，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号标明的，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见后附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正本（副本）

**浙江康复医院**

**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确认书号：浙财采确【2019】37381号，37417号

采购编号：ZJXL-MZKF-201904

采 购 人：浙江康复医院

投 标 人：

日 期： 年 月

### 附件一 投标函

**投标函**

浙江康复医院、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授权委托人姓名） （职务、职称）为授权委托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上述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采购项目技术要求、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合同条款及其他招标文件的有关内容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RMB： 元）的投标总报价参与本项目的竞标。

2、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相关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4、编制和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 份。具体内容为：

4.1资格证明文件

4.2报价文件

4.3商务技术文件

5、我方承诺在确认中标后5日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异议。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9.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9.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9.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9.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9.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9.1至9.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

注：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标段号）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工期（交货期） | 质保期 | 付款方式 |
|  | 小写：大写： |  |  |  |

注：本表报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报价一致。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内容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一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小计 | ∕ |  |  |
| 三 | 安装费、调试费 | ∕ |  |  |
| 四 | 人工费 | ∕ |  |  |
| 五 | 培训费 | ∕ |  |  |
| 六 | 质保费用 | ∕ |  |  |
| 七 | 其它费用 | ∕ |  |  |
| 八 | 报价合计=二+三+四+五+六+七 | 小写 |  |  |
| 大写： |

注：1、本表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相一致；

 2、本表可进一步细分，栏目可另加，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浙江康复医院、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志，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浙江康复医院、浙江信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以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授权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委托人，参加贵处组织的（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采购编号： ）的采购，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附件五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 （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 消毒供应设备及生物安全柜 （采购编号： ）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竞争，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参与采购和竞争，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单位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单位，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成交）。

2.1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2.2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2.4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5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2.6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三、若中标（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竞争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参与竞争的保证金、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自动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备注：若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件六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_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3. 我方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情况：有或无　；

4.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同时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投标；

5.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

　　　　　　　　　有或无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 **备注：第3条，第5条如填写“有”，资格审查不合格。**

###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 附件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 附件九 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逐条逐项列示投标产品的具体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等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十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名称目：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逐条逐项列示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十一 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

**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计量单位 | 折扣前单价 | 折扣后单价（或折扣率） | 对应的投标货物名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提供货物质保期外所需消耗品的清单供采购人参考，消耗品价格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折扣率=折扣后单价/折扣前单价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十二 备品备件清单

**备品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备品备件是指投标人为本次采购服务所准备的备品备件货物，以保证出现故障时，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使用备品备件清单中的货物排除故障。备品备件价格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十三 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附：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参考格式：

致：\_\_ \_\_（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或地区的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贸易公司地址*）的（*贸易公司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贵方第 号（项目编号）招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贸易公司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贸易公司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 签字人签名：

贸易公司盖章： 制造商盖章：

### 附件十四 培训计划

**培训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培训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培训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十五 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附件十五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机构性质 | 注册地址 |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和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件十五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响应时间 | 到达现场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1总则

采购工作遵循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审人员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审慎地开展评审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落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 2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标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标意见和评标报告。

## 3评标程序和内容

评标的一般程序为：

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先进行资格审查，通过之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后续程序）；
2.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4. 询标澄清投标文件的疑问；
5. 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评标；
6. 根据评标办法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7. 报价文件评标及评分；
8. 完成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4投标文件的审查

4.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2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4.3无效投标**

**4.3.1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3.2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装订、密封的；

（2）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

（3）投标有效期短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

（4）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

（5）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或者未同时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6）投标人存在串通行为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4.3.3在报价评标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入报价评标环节：**

（1）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3）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报价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4串通投标情形认定**

**4.4.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4.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经查实有上述4.4.1和4.4.2行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由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4.5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4.6核心产品**

4.6.1若采购项目为单一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经综合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则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若技术得分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6.2若采购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经综合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则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若技术得分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评分细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的报价、综合实力、技术（服务）、信誉、业绩和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审核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服务）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独立打分。所有分值均在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分+资信分+技术分

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按投标人技术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果报价和技术得分都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5.1投标报价分0-30分

投标报价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计算报价分。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政策优惠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94%))×30。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5.2资信评分0-6分

投标人自2016年8月以来承接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脉动真空灭菌器同类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快速清洗消毒机同类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业绩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则上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若复印件不明确，评标委员将以核查的原件为准，开标时请携带原件备查。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5.3技术评分4-64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下表），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为每位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范围 |
| --- | --- | --- |
| 1 | 所投产品配置和性能总体满足需求的情况：完全满足采购需求：7-8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5-6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3-4分。 | 3-8分 |
| 2 | 重要技术功能偏离：对应于招标文件中各仪器设备的具体要求中打▲号的偏离度，每一项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 | 0-15分 |
| 3 | 其它技术功能商务偏离：对应于招标文件中各仪器设备的具体要求（除去打▲号的）的偏离度，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 0-13分 |
| 4 | 投入本项目的安装调试人员的人数、相关专业经验、学历、相应职称证书等满足采购要求情况综合评价（需提供职称证以及近期不少于3个月的社保证明）。学历:0-1分；职称:0-2分；相关专业经验:0-2分。 | 0-5分 |
| 5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方面综合评价： 售后方案全面完整，响应及时，可行性强得5-6分；售后方案基本涵盖，响应时间一般，基本可行得3-4分；售后方案简单略，响应不够及时，可行性差得1-2分。 | 1-6分 |
| 6 | 耗材优惠措施：每优惠（下浮）10%得1分，最高3分。 | 0-3分 |
| 7 | 备品备件提供情况综合评价。 | 0-3分 |
| 8 | 质保期：所有设备每延长1年得2分，最多得4分。 | 0-4分 |
| 9 | 技术培训：是否为采购人免费进行技术培训的服务，包括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综合评价：培训内容：0-2分；培训次数：0-2分；培训规模：0-1分。 | 0-5分 |
| 10 |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提供投标产品主体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有效期内），得0.5分；提供投标产品主体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有效期内），得0.5分。 | 0-1分 |
| 11 | 投标文件质量：内容详实、编制有序、书面整洁、装订整齐等。 | 0-1分 |

##

## 6.评标报告

6.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6.2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评审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为最高报价的，评标报告中必须对其报价的合理性等进行分析和特别说明。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对评标报告进行签字确认。如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6.3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提交采购项目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合法依据。